

## 切結書

本人\_\_\_\_\_自\_\_\_\_\_（單位名稱）轉出  
後，因無法出具轉出證明文件，爰申請自 年 月 日  
以第六類被保險人或眷屬參加全民健康保險，若有不實，將於  
日後依中央健康保險局規定補繳中斷保險費，絕無異議。

此 致

（鄉、鎮、市、區）公所

立切結書人： \_\_\_\_\_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